

证券代码：603255

证券简称：鼎际得

公告编号：2025-006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1月24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1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寨旭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形成的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议案内容：鉴于《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达成，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同意以2025年1月27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1名激励对象授予10.00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18.154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4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经审核，监事会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公司董事会确定公司 2024 年第一期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为 2025 年 1 月 27 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中关于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2）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条件，符合公司《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达成，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同意确定以 2025 年 1 月 27 日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00 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18.154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 3 票，反对票数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特此公告。

辽宁鼎际得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1 月 27 日